

**教育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6年1月28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教育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15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u>	2015年1月16日	因應2015年施政報告第127(2)及127(4)段，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 —— (a) 利用獎券基金推行的試驗計劃。該計劃邀請津助學前康復服務營運者為就讀於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的有特殊需要兒童提供到校康復服務； (b) 為有特殊需要兒童的家長提供的加強支援；及 (c) 推行上述措施涉及的資源。	政府當局表示，據勞工及福利局所述，該局曾於福利事務委員會2015年12月14日會議上，簡介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試驗計劃。有關的討論文件 [立 法 會 CB(2)421/15-16(04)號文件]已提供所須的資料。教育事務委員會及研究落實免費幼稚園教育小組委員會的委員亦獲邀參與上述項目的討論。
2. <u>中國歷史教育</u>	2015年2月9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按學校在初中採用的中國歷史教育課程模式種類提供一份學校名單，並列出在採用獨立科目模式的中學當中，在中一至中三均設有獨立的中國歷史科的學校名稱及數目，以及只在初中教授該科一或兩年的學校名稱及數目。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3. <u>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的政策</u>	2015年4月13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資料，說明香港中、小學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的推行情況。	有待回覆。
4. <u>重置及重建低於標準的校舍的政策及計劃的相關事宜</u>	2015年12月14日	1. 關於目前在"火柴盒式校舍"營辦的28所公營小學，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它們的名稱、地址及現有校舍的落成時間； (b) 在不合標準校舍營辦的學校當中： (i) 哪些學校將會重置； (ii) 哪些學校曾表明需要或期望重置或重建；及 (iii) 哪些學校未有表明這方面的需要或期望； (c) 政府當局重置或重建目前在不合標準校舍營辦的學校的時間表；及 (d) 如沒有(c)項所述的時間表，原因為何。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2. 關於目前在不合標準校舍營辦的兩所特殊學校，即屯門匡智晨崗學校和沙田香港耀能協會高福耀紀念學校，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說明以下事宜 —— (a) 政府當局重置或重建該等學校的時間表；及 (b) 如沒有(a)項所述的時間表，原因為何。	有待回覆。
5. <u>特殊學校教學與非教學人手的相關事宜</u>	2015年12月14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過去3個學年資助特殊學校教師流失率的資料。	有待回覆。
6. <u>資助院校校監和其管治團體成員之組成及產生方法的相關事宜</u>	2016年1月1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每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獲提供的政府撥款額，以及此撥款來源佔院校所有撥款來源的百分比。	有待回覆。
7. <u>全港性系統評估的暫緩和存廢的有關事宜</u>	2016年1月1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說明，倘若學校沒有遵從有關家課及測驗的指引，以及要求遏止操練的函件(分別由教育局於2015年10月31日及12月21日發出)，並且繼續進行過度操練，政府當局將會採取哪些措施。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8. <u>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u> <u>進度報告</u>	2016年1月11日	關於獎學金的得獎者，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可行範圍內提供資料，說明得獎者最近曾就讀的中學或大學。	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已於2016年1月18日隨立法會CB(4)506/15-16(01)號文件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1月28日